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樂高機器人社團及課後營隊報名表

一、目的：為發展本校資訊教育與學生學習程式設計之能力，培養 108 課綱資訊科技領域善用科技知能以進行創造、設計、批判、邏輯、運算等能力，結合臺北市資通訊應用大賽競賽內容發展課程，並組隊參加臺北市資通訊應用大賽。

二、授課教師：

本校資訊組長 陳家慶老師

康寧大學 彭賓鈺老師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七八年級學生

四、課程時間與費用：

	時間	收費金額
第六節社團課(八年級)	14:15~15:00(1 節課)	500
第七節社團課(七年級)	15:10~16:05(1 節課)	500
課後營隊(七八年級)	16:05~17:35(2 節課)	1000

五、上課地點：本校 1 樓多功能教室二。

六、活動內容：結合樂高機器人 EV3 發展系列課程，以程式編程運用顏色感測器、距離感測器與碰撞感測器等完成相關任務。

七、預期效益：提升本校學生程式設計之能力，增進學生的創造、設計、批判、邏輯、運算等能力

八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

報名項目：

- 第六節八年級樂高機器人社團(500 元)
- 第七節七年級樂高機器人社團(500 元)
- 第六節八年級樂高機器人社團 + 樂高機器人營隊(1500 元)
- 第七節七年級樂高機器人社團 + 樂高機器人營隊(1500 元)
- 學生無興趣參加此社團

備註：參加社團課才能參加營隊，以報名社團 + 營隊優先錄取（一班最多 20 人，額滿為止），請於 114/9/2(二)前繳回

